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12430681MB1M00096N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3) 年度

单位名称 汨罗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法定代表人 林冰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	单位名称	汨罗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负责宣传公路交通相关法律、法规 依法实施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检查、行政强制和行政执法 负责对乡镇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进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 负责治理货运车辆超限超载、联合整治非法营运 组织或参与跨行业、跨地区联合执法行动 参与

登载 事项		交通运输行业质量信誉考核 组织参与节日运输、重大物资运输、交通战备等工作 负责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、移送涉嫌犯罪案件	
	住 所	汨罗市罗城路 184 号	
	法定代表人	林冰	
	开办资金	203 万元	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 （全额拨款）	
	举办单位	汨罗市交通运输局	
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158.7	190.24	
网上名称	汨罗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从业人数	87
对《条例》和 实施细则有关 变更登记规定的 执行情况	我单位今年以来未发生变更登记事项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2023 年，大队在市交通运输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以党建为引领，以人民为中心，强管理、严执法，各项工作均取得了较好成绩。（一）党建工作进一步抓实。一是党内生活规范开展。按照上级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，坚持开展“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”活动，规范组织“三会一课”活动。二是主题教育扎实推进。按照相关方案，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。三是党风行风整体向好。召开党风廉政教育专题会议 6 次，观看警示教育片 12 次,通过对公开通报曝光的案件和身边的典型案例进行案例分析，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。强化党内监督责任，严格执行“廉政谈话”“提醒谈话”和“任前谈话”等监督措施，扎实推进“两带头五整治”，让广大干部职工感到监督就在身边、纪律就在眼前、红线就在脚下。同时，全面接受市委巡察政治“体检”，接受纪委监委、检察院、司法局等多部门的执纪监督和执法监督，工作作风进一步提升，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，财经纪律进一步严明。（二）执法保障进一步夯实。一是加强人员培训，高质量完成如法网、省交通运输办案平台、省治超平台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网上学习任务。二是配强执法装备、完成 3 台执法车辆报废更新，安装车载执法智

能终端2套，各执法中队除桃林和驾培外，均已配备新执法车1台。（三）安全责任进一步压实。一是宣传教育到位。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、路政宣传月、冬季攻势、打非治违等宣传活动，结合春运、国庆中秋双节、各类专项整治行动适时开展进厂矿、进基层、进学校宣传活动，共组织各类宣传活动18次，出动宣传车30余台次，宣传人员200余人次，发放各类安全生产宣传单（册）8600余份，张贴标语横幅140余条，宣传展板12块，新闻报道近10次。同时，积极参与湘江汨罗水域水上应急救援演练活动，执法队伍形象赢得了省市县三级领导的一致好评。二是行政处罚到位。完成网上办案867件，普通程序746件，简易程序107件，处罚款近700万元，案件办理数量、文书质量稳居岳阳各县市区前列。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新阳、腾顺2家渣土运输企业实施停业整顿。被处罚对象向君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24起，2起撤诉，12起胜诉，10起已于元月10日开庭审理。三是隐患排查到位。全年出动执法人员9200余人次，出动执法车（船）2340余次，巡查公路水路里程近15万公里，检查生产经营单位486家，检查车船6000余台（艘）次，下发各类整改通知书33份，整改率为100%，督促26名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通过培

训考核，收集上报各类报表 240 份，上报重大安全隐患 1 个。（四）整治任务进一步落实。一是打非治超常抓不懈。持续开展“打非治违”专项整治行动，查扣非法营运车辆 132 台，其中非法营运黑车 10 台，非法营运网约车 122 台，共处罚金 46 万余元。约谈祥龙、自强等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的 4 家违规公司，责令其停止违规经营。路警联合开展夜间流动治超执法、遮挡号牌专项整治、“双百车辆”非法改拼装专项整治行动 142 次，开展跨区域联合执法行动 17 次，查处超限超载车辆 370 台次，卸载、转载货物 3500 余吨，处罚货运源头企业 5 家。持续加大超限超载非现场违法处理力度，处罚非现违法车辆 130 余台次，治超工作在岳阳市治超办年度考核中排名第一。二是路域整治持续发力。持续加大路政违法打击力度，对未经批准涉路施工、擅自增加平交道口等违法行为下达《责令整改通知》11 份，立案查处路政案件 4 起，发现盗窃公路财产 1 起，并向公安部门及时报案。采取宣传造势、政策攻心、限期整改、协助拆除和立案查处等措施，强势推进违法非公路标牌整治，劝导公路沿线商户主动移除、拆除违法非公路标牌 120 余块，派吊车、焊工协助违法对象拆除违法非公路标牌 68 块，督促合法审批非公路标牌 5 块。三是水上监管日益增强。全

年共实施船舶现场监督检查 780 余艘次，船舶安全检查 750 余艘次，无线电检查 180 余艘次，查处水上交通运输违法案件 22 起，调处水上交通事故 12 起，实施水上救援 14 起。扎实推进船舶污染防治“夏季攻势”专项整治行动、“洞庭清波”常态化水上交通安全执法监督、水上交通运输领域隐患清零专项行动和禁捕退捕等专项工作，全力参与战枯保畅专项行动、五朵花水域联合整治行动和打靶湖采区量方审查工作，坚持“疏堵结合、防治一体”，有效维护了汨罗水上交通秩序。

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	无
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	无
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	无
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	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法定代表人：林冰  公章：2024年3月4日
举办单位 意见（含 保密审查 意见）	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，并经保密审查，可以向社会 公示   公章：2024年3月4日

填表人：傅铁梅 联系电话：

报送日期：2024年3月14日